

ICS 59.080.30
W 63

FZ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

FZ/T 73001—2004
代替 FZ/T 73001—1998

袜子

Hosiery

2004-07-03 发布

2004-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纺 织

行 业 标 准

袜 子

FZ/T 73001—2004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http://www.spc.net.cn>

<http://www.gb168.cn>

电话：(010)51299090、68522006

2004 年 9 月第一版

*

书号：155066 • 2-15784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22006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FZ/T 73001—1998《袜子》。

本标准与 FZ/T 73001—1998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在产品分类中增加了“高弹锦纶丝与氨纶包芯丝交织连裤袜”和“氨纶包芯丝连裤袜”；
- 将分等规定修订为一等品、合格品；
- 删除连裤袜平量尺寸及公差；
- 简化了表面疵点内容，并将高弹丝袜单独列出；
- 增加了高弹丝连裤袜直向延伸值要求；
- 删除袜子干燥重量考核项目；
- 对内在质量分等规定进行调整；
- 增加了纤维含量检测项目及检测部位要求；
- 增加了试验仪器“多功能拉伸仪”及要求；
- 增加了连裤袜直向延伸值的具体测试部位；
- 增加了连裤袜的直向延伸试验的具体操作；
- 调整了合格率计算方法的内容；
- 对产品包装及产品使用说明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针织品分会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上海华钟袜子有限公司、国家针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俏佳人织业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市针织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北京市服装质量监督检验一站、浙江宝娜斯袜业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董汉良、刘凤荣、袁青、张岩峰、黄祖群、曹苑。

本标准于 1991 年首次发布，1998 年 3 月第一次修订，2004 年 7 月第二次修订。

袜子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袜子的产品分类、要求、试验方法、判定规则、产品使用说明、包装、贮存和运输。

本标准适用于鉴定棉纱线袜、化纤袜、棉与化纤混纺及交织袜的品质。其他纤维袜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 250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GB 250—1995,idt ISO 105-A02:1993)
- GB 251 评定沾色用灰色样卡(GB 251—1995,idt ISO 105-A03:1993)
- GB/T 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GB/T 3920—1997,eqv ISO 105-X12:1993)
- GB/T 3921.1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洗色牢度:试验 1(GB/T 3921—1997,eqv ISO 105-C01:1989)
 - GB/T 3922 纺织品耐汗渍色牢度试验方法(GB/T 3922—1995,eqv ISO 105-E04:1994)
 - GB/T 4856 针棉织品包装
 -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
 - GB/T 2910 纺织品 二组分纤维混纺产品定量化学分析方法
 - GB/T 2911 纺织品 三组分纤维混纺产品定量化学分析方法
 - GB/T 2912.1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 1 部分:游离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
 - GB/T 01057.1~01057.11 纺织纤维鉴别试验方法
 - GB 5296.4 消费品使用说明 纺织品和服装使用说明
 - GB/T 7573 纺织品 水萃取液 pH 值的测定(GB/T 7573—2002,ISO 3071:1980,MOD)
 - FZ/T 01053 纺织品 纤维含量标识
 - FZ/T 01095 纺织品 氨纶产品纤维含量的试验方法

3 产品分类

按原料分为棉纱线袜、锦纶丝袜、弹力锦纶丝袜、棉/弹力锦纶丝交织袜、棉/氨纶交织袜、高弹锦纶丝袜、全氨纶包芯丝袜、高弹锦纶丝/氨纶包芯丝交织袜等。

4 要求

要求分为外观质量和内在质量两个方面。外观质量包括规格尺寸及公差、表面疵点、缝制要求。内在质量包括直向、横向延伸值及公差、纤维含量、甲醛含量、pH 值、染色牢度等五项指标。

4.1 分等规定

4.1.1 袜子的质量定等以双为单位,分为一等品、合格品。

4.1.2 袜子的质量分等,外观质量按双评等,内在质量按批评等,二者结合并按最低品等定等。